

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37	承辦單位	金門看守所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係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繳庫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37	
	110			11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37	
		1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37	
			2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37	本年度預算數係對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2,465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維護機關安全。
4.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5.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212	金門看守所行政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2,212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507千元，係職員2人之薪俸、加給等。 2. 獎金270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等。 3. 其他給與26千元，係休假補助。 4. 加班值班費186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5. 退休離職儲金10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6. 保險12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2,212	科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07		
0111 獎金	270		
0121 其他給與	26		
0131 加班值班費	18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00		
0151 保險	12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05	金門看守所總務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205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教育訓練費10千元，係員工參加相關訓練或研習等所需之經費。 2. 兼職費36千元，係兼任看守所所長之兼職費。 3. 物品57千元，包括： (1) 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2千元。 (2) 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5千元。 4. 一般事務費50千元，包括： (1) 文康活動費4千元，係按員工2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 行政管理事務費27千元。 (3) 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4千元，係按職員1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 (4) 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15千元。 5.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千元，係辦公器具
0200 業務費	205	科	
0201 教育訓練費	10		
0241 兼職費	36		
0271 物品	57		
0279 一般事務費	5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		
0291 國內旅費	20		

**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2,46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0200 業務費 0271 物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0291 國內旅費	48 48 20 13 15	金門看守所戒護 科等	養護費，按職員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千元，包括： (1)發電機、電氣系統及消防設備等養護費15千元。 (2)高壓斷電感應系統及污水處理場養護費15千元。 7.國內旅費2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48千元，其內容如下： 1.物品20千元，包括： (1)尿液檢驗及試劑材料等經費8千元。 (2)觀察勒戒業務材料費12千元。 2.一般事務費13千元，包括： (1)戒護人員服制費及收容人服裝費6千元。 (2)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1千元。 (3)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業務經費6千元。 3.國內旅費15千元，係解送收容人等差旅費。

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合 計
合 計	2,465					2,465
0100 人事費	2,212					2,21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07					1,507
0111 獎金	270					270
0121 其他給與	26					26
0131 加班值班費	186					18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00					100
0151 保險	123					123
0200 業務費	253					253
0201 教育訓練費	10					10
0241 兼職費	36					36
0271 物品	77					77
0279 一般事務費	63					6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					30
0291 國內旅費	35					35

**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0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	
六、獎金	270	
七、其他給與	26	
八、加班值班費	186	超時加班費9千元，未超過行政院99年4月12日院授人給字第0990008707號函核定之10千元上限。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00	
十一、保險	12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212	

**矯正署金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2	2	-	-	-	-	-	-	-	-	-	-	-	-
	5		002317000 矯正署及所屬	2	2	-	-	-	-	-	-	-	-	-	-	-	-
		2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2	2	-	-	-	-	-	-	-	-	-	-	-	-

門看守所
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2	2	2,026	1,956	70	
-	-	-	-	-	-	2	2	2,026	1,956	70	
-	-	-	-	-	-	2	2	2,026	1,956	70	

